

夯实乡风文明基础 推动乡村文化振兴

□ 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乡村文化建设是乡村振兴的培根铸魂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乡村文化振兴工作,在全省农村广泛开展“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工作,丰富和改善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农村社会文明程度和农民群众精神风貌得到大幅提升。2022年,省政协围绕“夯实乡风文明基础、推动乡村文化振兴”议题,先后深入宝鸡市、榆林市、商洛市6个县(区)的14个村镇进行实地调研,坚持问题导向查短板,聚焦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目标建言献策。

存在问题

(一)乡村社会治理缺位,缺乏乡风文明建设的有力推手。基层组织建设和完善乡村文化硬件设施,重形式、轻内容,重建设、轻管理,与农民文化需求不平衡、不匹配的结构性矛盾突出,还没有建立起新的乡村文化共同体。

(二)文化共同体作用偏弱,损伤乡风文明建设的文化根脉。依托文化阵地、传播社会正能量的氛围有待强化。脱贫攻坚以来,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在资金投入、设施建设、组织活动等方面已有大幅提升,但乡村文化供给偏重于

(三)陈规陋习顽疾尚存,破坏乡风文明建设的发展环境。一是攀比之风渐盛。我省部分地区仍普遍存在婚丧嫁娶大操大办、相互攀比的问题,造成巨大浪费,增加了农民群众的经济负担,助长了婚嫁敛财的风气,误导农村青年形成一切向钱看的错误人生观和价值观。二是封建迷信抬头。不少农村群众习惯于“看日子”“看风水”,使得封建迷信活动在农村有所抬头。这些带有迷信、愚昧、颓废、庸俗等色彩的文化,常以传统习俗

的形式表现出来,不断侵蚀群众的思想,阻碍了农村群众向上向善、文明科学生活方式的养成。三是“赌博风”屡禁不止。打牌赌博成为一些农村的日常“文化”活动,增加了社会不稳定因素,群众深恶痛绝,社会反映强烈。

(四)常住人口结构改变,削弱乡风文明建设的主体力量。目前,我省城乡二元结构还未改变,农村劳动力供需结构失衡问题非常突出,绝大部分青壮年外出打工,农村呈现严重“空心化”,人口结构“老龄化”“妇孺化”。留守老人和妇女儿童社会接触程度偏低,社会主体意识较弱,没有能力改变农村落后风气,只能依靠政府和社会力量推进乡村的精神文明建设。

对策建议

(一)筑牢乡风文明建设的保障体系。强化组织领导和体制机制的建设。一是完善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乡风文明建设上下联动工作领导小组,各级党委、政府要以抓脱贫攻坚的力度,把夯实乡村文化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主要着力点,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村民自治机制、民主协商机制、群团带动机制、社会参与机制,最大限度地把干部群众动员起来。二是建立社会引导与实践养成相结合的机制,发挥乡村振兴包联单位在乡风文明建设方面的注入作用,让群众接受现代文明,提升认识,改变行为。三是落实资金保障。市县(区)政府要设立专项资金支持乡风文明建设。要制定相关奖补政策,鼓励乡村根据自身资源优势、地域环境等打造特色乡土文化旅游品牌,通过增加

人流、物流,提高乡村集体收入,也可通过吸收企业捐赠、社会帮扶等方式蓄积乡风文明建设资金。

(二)厚植乡风文明建设的文化根脉。发掘保护农耕文化的特色资源,传承优秀的民风民俗,留住农村文化的根脉和记忆。一是实施乡村文化传承计划,大力开展乡村文化践行和推广活动,塑造农村群众精神品格,推进乡村文化繁荣兴盛。加强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村史馆、道德讲堂、文化广场、文化廊、民风廊、农家书屋、乡村学校少年宫的建设和提档升级,着力搭建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平台。二是深入挖掘和发展乡土文化,打造“一村一品”特色文化,广泛开展“农民丰收节”等各类主题活动,推进村(社区)群众性文艺队伍建设,让村民真正成为乡村文化的主角。加强对传统村落、古建筑、古民居、古遗址、文化祠堂的保护,加强戏剧、剪纸等民间文化遗产和庙会、灯会等民俗活动的保护与传承,培育乡村文化深厚底蕴。三是创新农村移风易俗的新举措,推广文明积分、道德超市等经验做法,发挥五好家庭、最美家庭等示范带动作用,探索创新乡村治理的新模式。

(三)优化乡风文明建设的外部环境。遏制人情攀比风,卸下人情大山,以清风正气抵制歪风邪气。一是依法依规,把修订乡风公约作为先手棋。出台的政策措施标准规范,既要有行政引导营造“软环境”,更要有村民自治制定“硬杠杠”。坚持“因村制宜、尊重传统、破立并举、一村一策”的原则,把握习俗与低俗、传承与创新、治标与治本、干部与群众等四种关系,体现“婚事新办、丧

事简办、喜事从俭”的新民风。二是突出重点、标本兼治,各县(市、区)应结合当地农村实际情况,重点围绕高价彩礼、人情攀比、薄葬厚葬、铺张浪费等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关注度高的突出问题,明确开展专项治理,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引导群众遵守新乡风标准,常抓不懈、久久为功,推动文明乡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四)增强乡风文明建设的内生力量。一是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坚持利用好农闲季节、节假日和庙会、集市等传统节点,整合文化惠民活动资源,增强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营造良好的乡风文明浓厚氛围。二是利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村宣传栏等各种阵地,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发挥乡风文明典型榜样示范引领作用。通过树立新乡贤文化、道德模范、典型事迹,引导广大农民群众崇尚科学文明,传播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自觉抵制陈规陋习,形成勤俭节约、尊老爱幼、邻里团结、遵纪守法的良好乡风文明新风尚。三是提升乡村义务教育质量,大力开展农民文体活动。大力提升乡村义务教育师资水平,解决好优质教育资源在乡村的覆盖面问题。探索乡土文化教育教学内容与形式,在乡村中小学校本课程中融入乡土文化内容,灵活运用教学方式,开设乡土文化教育社会实践课程。强化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引导群众开展喜闻乐见的精神文化活动,健全完善农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农文体智体融合,不断满足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以“联系群众全覆盖、服务群众全覆盖”为内容的“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是宁陕县在推广安康“321”基层治理模式过程中,立足群众所盼、发展所需的创新实践。2022年,宁陕县政协聚焦“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提升服务群众水平”议题组成专项调研组,先后深入城关、新场、皇冠、梅子、四亩地等镇村,深入调研“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推行成效。就工作中还存在的缺少群众诉求评估反馈机制、工作衔接不够紧密、协调机构力量不足、信息更新不够及时等问题,调研组查短板、强弱项,建言献策,着力破解社会治理末端惠民政策“落不细”、为民服务“跟不上”、群众意见“上不来”等三大难题,努力实现干群关系好、干部作风好、社会风气好、信访矛盾少、负面舆情少的“三好两少”目标。

意见建议

“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是基层群众工作方法的有效探索,是解决现阶段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力量统筹、工作推进、任务落实等问题的有效途径,也是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形成暖心服务工作品牌、特色基层党建作品牌的有效举措。

(一)加强统筹协调。把推行“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基层社会治理、乡村建设等工作统筹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协调相关部门,统筹协调队伍力量,健全完善反馈机制,在政策许可范围内竭力解决群众诉求,对一时难以解决的,积极争取上级支持逐步解决;对确实无法解决的,做好解释工作,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建立“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分析情况、研究问题,从制度层面推动“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走深走实。

(二)加强督导转作风。规范县镇村各级和党员干部权责事项,健全“两个全覆盖”权责清单,用好激励督导奖惩措施,发挥示范带动引领作用,强化基层综治中心和民主自治规范化建设,把矛盾纠纷化解在一线。加大日常督导检查力度,对县、镇、村各级办理事项实施跟踪督办,把工作抓在日常、严在经常。联合县民调中心每季度对各镇、各部门为民办实事群众满意度进行调查排名,倒逼责任落实、优化服务。对在“两个全覆盖”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干部、网格员等及时进行表彰奖励,对工作有差距的通报批评,更好地调动工作积极性。常态化开展“三承诺、三上门、三必到”服务,促进干部群众常来常往、连心交心,把群众所盼所想搞清楚,弄明白,用心用情解决困难,把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把群众需要作为第一选择,把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用实际行动回应群众期盼,以干部的放不下心,换取人民群众的安心和放心,持续转变工作作风,不断密切干群关系。

(三)加强教育强素质。常态化开展干部学习培训,学习群众的智慧和经验,定期组织干部对“两个全覆盖”工作进行研讨交流,持续提高政治理论素养和业务工作水平,找准问题“痛点”、打通“堵点”,补齐“短板”,不断提升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加强群众思想教育,建立道德评价机制和道德规范约束机制,通过举办“思想道德大讨论”“道德讲堂”等活动,使群众更加注重用道德规范来约束自己的行为;坚持把思想引领工作放在首位,运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干部讲党课”“能人讲发展”“模范讲事迹”“乡贤讲变化”等“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事教身边人”活动,用活生生、看得见、摸得着的事例教育群众,理顺群众情绪,增强他们的发展意识、大局意识、主人翁意识,激发干事创业的热情。

(四)加强沟通提效率。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及时公布民生事项信息,发挥基层便民服务中心作用,落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便民利民举措,为群众办事开通绿色通道,让办事群众在最短时间内获得优质高效服务。相关部门加强信息沟通,建立定期信息沟通共享机制,建设标准统一、动态管理的政务数据资源目录,促进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政务数据有序共享,构建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政务数据共享体系。加强外出务工人员的服务联系,创新联系甄别方式,建立沟通反馈机制,把外出人员连在“网上”“线上”,确保信息精准、沟通及时。

(五)加强推广树品牌。实践表明,“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不断推进民生福祉、提升基层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的有效方法,展现了旺盛的生命力。不断对“两个全覆盖”群众工作法进行再总结、再提升、再完善,打造群众工作特色品牌,更好服务广大基层群众。

创新基层社会治理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

□ 宁陕县政协

构建完善中药产业链 助力大健康产业发展

□ 商洛市政协

近年来,依托“秦岭天然药库”优势,商洛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中药产业发展,始终把中药产业作为推动经济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和助力乡村振兴的主导产业之一。根据市政协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去年8月,商洛市政协联合市林业局和商洛学院组成调研组,先后深入洛南县、山阳县和铜川市开展调研,深度挖掘商药资源,查找产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为加快打造具有商洛特色的健康医药产业建言献策,助力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和“一都四区”建设。

存在问题

(一)基地规模化程度低,扶持力度尚需加强。中药材种植仍以一家一户为主,品种多而杂,基地规模化程度不高;种植过程各环节科技含量不高。中药材产业发展还缺乏具体的扶持政策,投入严重不足。另外,商洛山多地少,中药材在耕地上很难大规模种植。

(二)中药材标准化程度低,产品认证相对滞后。商洛市的中药材产业未能严格按照中药材产业的标准化模式进行生产,导致有的产品达不到国家药典的质量要求,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商洛中药材在全国市场的良好形象。天麻、桔梗等道地药材未能及时有效取得地标认证,导致其市场效益没有得到充分发挥。

(三)科技支撑能力薄弱,产品附加值相对较低。全市中药生产企业在研发、生产、销售、管理、检测检验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严重短缺,协同创新能力薄弱,以技术创新为主体的竞争优势尚未形成,产品附加值相对较低,传统中药的优势没有得到充分彰显,导致产品缺乏核心竞争力,发展后劲严重不足。

(四)中药产业链相对较短,跨界融合亟待加强。全市具备高质量加工能力和带动作用中药材企业很少,重种植、轻加工现象依然存在,产业链条短。中药工业链条延伸不足,中药保健品、中药日化等高附加值的中药衍生品生产规模小。中医药向养生保健、健康食品、康养

旅游、健康养老等领域跨界延伸瓶颈尚未突破,跨界融合还需要加强。

(五)教育基地建设滞后,中医药文化氛围不足。全市中医药文化教育基地建设滞后,对深厚的中医药文化底蕴挖掘、整理还不够,中医药文化传播形式过于单一,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中医药文化产业的发展。

(六)市场流通体系不够完善,信息化建设缓慢。全市至今没有一个综合性的中药材交易市场,冷链、仓储、物流等必需的基础设施不够健全。中药材产业数字化建设滞后,对全国乃至全球的中药材缺乏有效的数据信息分析,不能快速准确融入市场,分享市场红利。

对策建议

(一)扩大基地建设,强化政府扶持。科学规划优势区域优势品种,优先建设一批商洛道地中药材种植基地,重点发展市场需求量大、资源禀赋好、药食同源的商洛中药材品种,推进中药材“一县一品”和“一品一产”战略实施;通过企业主导,加强土地流转,打造种植样板,建设高标准中药材生产基地,发挥种植、加工、旅游等叠加效益;推行“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发展模式,不断壮大中药材基地规模;建立持续稳定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加大对中药材基地和专业合作社、中药企业的扶持力度,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

(二)规范生产标准,完善产品认证。持续加大商洛道地中药材种植、采收、贮存和初加工的技术规范、技术标

准的研究与推广力度,制定完善“十大商药”全产业链规范生产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助推商洛中药材“走出去”。对具有地理标志特点的中药材实行地理标志保护,推进特色道地商药国家地理标志标志认证进程。加快产品检测体系建设,健全第三方质量检测体系,落实中药材种养和加工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探索建立中药材生产流通全过程溯源体系,确保商洛道地中药材的纯正品质和良好口碑。

(三)成立商洛中药发展研究中心,强化科技创新。建议市政府联合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陕西中医药大学、商洛学院以及市内龙头企业大力推进产学研联盟,依托商洛学院庞大的博士科研团队和省级科研平台,建立“政府+高校+企业”三位一体的中药研发、检测、服务平台,打造中药材提纯复壮、组培脱毒、品种选育、土壤改良等集种质资源、利用开发、实验基地、博物馆、动态监测等功能于一体的商洛中药发展研究中心。利用好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培养和造就一支具有创新意识和较强竞争力的中药产业研发队伍,解决全市中药产业发展瓶颈及共性关键技术问题。

(四)推进跨界融合发展,延长补强产业链条。采取多种方式鼓励支持药企融资聚智,推进中药工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加强技术集成和工艺创新,加速中药生产工艺、流程的标准化、现代化,提升中药工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打造具有特色的中医药健康产业集群;围绕中药全产业链构建现代化中药

生产加工体系,推动产业链前端向原料基地延伸、后端向精深加工拓展,促进中药产业跨界融合发展;大力发展以中医药产品体验和文化传播为主题的中医药康养旅游,把中药材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特色小镇建设相结合,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与旅游产业有机融合,促进中药生产、研发、物流、贸易等上下游产业联动发展。

(五)打造中医药文化体验馆,普及中医药文化。挖掘整理中医药蕴含的中华文化内涵元素,提炼中医药文化精神标识,凝练推出一批具有中医药特色和底蕴的中医药典故和名家故事;依托商洛学院“陕西省商洛生物医药科技教育基地”,打造“秦岭药谷、药养胜地”公共地域品牌和国家级大健康产业基地品牌,建设一批中医药文化体验馆,弘扬地方特色中医药文化。

(六)成立秦岭中药材交易中心,提升“商药”品牌影响力。建议市政府成立秦岭中药材交易中心,不断完善全市中药材商贸流通体系,努力把商洛打造成连接东南、辐射西北的中药材交易集散地,推进中药材由传统集贸市场向“互联网+”电子商务、物流配送、第三方检测、质量追溯等现代交易方式转变。建立商洛秦岭中药材大数据平台,推进商洛中药材产业国际化进程。围绕“商药”品牌开展道地药材遴选、认定和培育,打造一批优质地标产品。通过举办各种节会,广泛宣传商洛优质道地药材,扩大“商药”品牌效应,不断提高商洛中药产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